



联 合 国



环 境 规 划 署

Distr.

GENERAL

UNEP/OzL.Pro/ExCom/55/18/Add.2

15 July 2008

CHINESE

ORIGINAL: ENGLISH

执行蒙特利尔议定书
多边基金执行委员会
第五十五次会议
2008 年 7 月 14 日至 18 日，曼谷

增编

双边合作

- 以下文取代表 4 中的玻利维亚的一行：

国家	活动/项目	申请数额（美元）	建议数额（美元）
B 节：建议单独审议的活动			
B1. 氟氯烃淘汰计划的项目编制：			
玻利维亚	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的编制	75,000	150,000*

* 待定

- 由于德国自其工作方案修正中撤销了申请，删除表 4 中的哥伦比亚的一行。
- 增加如下的第 27 之四段：

27 之四. 对维修和制造业都使用了氟氯烃的国家，还商定，在德国是唯一机构的国家中，秘书处所提议的费用是根据这些国家的消费量确定。然而，就玻利维亚而言，开发计划署是合作机构，仍未就费用达成一致意见，原因是在秘书处建议的解决合作机构参与的费用之外，又申请了额外的资金。秘书处指出，符合资格国家的供资总额是每个国家的建议基础，要分享任何资金，都必须在所提议的金额之内，因此，秘书处不能同意为合作机构申请的额外费用。据此，秘书处不能建议为玻利维亚所申请的金额，因此，此事项仍属待定。